

关于 2023 年州本级财政衔接资金支持农村 “厕所革命”推进工作奖补资金安排使用情 况

2023 年州本级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为 8.5 万元，根据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实施办法》的要求，现将有关资金安排使用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资金来源：2023 年州本级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为 8.5 万元

二、资金安排使用原则根据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项目管理办法（暂行）的通知》，按照以下原则安排使用资金。

一是注重项目绩效。强化专项资金绩效导向、不断提高绩效因素在资金分配中的比例、提高衔接资金使用效率。

二是坚持公开透明。按照透明预算要求，全面推进专项资金相关信息公开、增强透明度。

三是强化责任落实。坚持“谁审批谁负责”、“谁使用谁负责”项目管理原则。

三、资金安排使用情况

2023 年州本级财政衔接资金支持农村“厕所革命”推进工
作奖补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乡镇	新建户厕 (座)	新建户厕补助 (万元)	整改户厕 (座)	整改补助(万 元)	合计	备注
小计		48	4.8	37	3.7	8.5	
1	苏布台乡	/	/	28	2.8	2.8	
2	喀拉苏乡	1	0.1	/	/	0.1	
3	加哈乡	1	0.1	2	0.2	0.3	
4	克令镇	1	0.1	/	/	0.1	
5	乌赞镇	3	0.3	/	/	0.3	
6	尼勒克镇	10	1	5	0.5	1.5	
7	胡吉尔台乡	4	0.4	/	/	0.4	
8	乌拉斯台镇	28	2.8	2	0.2	3	

注：每个具体项目建设情况由责任单位另行公告公示

监督电话：12317（国家、自治区扶贫监督举报电话）

0999-7798080（县财政局）

0999-4639641（县乡村振兴局监督电话）

尼勒克县财政局

2023年11月24日